華琦弟兄每日讀經 (未經講者校閱,僅供個人追求使用)

希伯來書 09: 11-14

弟兄姐妹平安,我是華琦。感謝主,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 讀希伯來書第9章,今天我們就讀09:11-14節。

舊約的帳幕與大祭司的事奉都是表樣,是新約的真帳幕與基督的預表。表樣不是實際,不能夠真正的解決罪的難處。昨天我們讀到了舊約的表樣,最少有三樣的缺欠,第一,獻上的祭物和禮物不能夠真正除去良心的虧欠;第二,只有大祭司一人獨自來到神面前,並且是一年一次,這沒有辦法及時處理百姓們犯罪的難處;第三,所獻上祭牲的血不能夠真正除罪,只能夠暫時的遮蓋,因此需要不斷地重復獻祭。

雖然有這些缺欠,雖然只是一個表樣,但這還是帶給人真實的盼望,期待那真實的早日來到。

## 第 11 節: 「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,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,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,不是人手所造、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;」

開始就說,「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,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」,和合版這樣的翻譯會讓人誤以為美事還沒有來到,而是將來才會發生的事。在原文中並沒有將來這個字,KJV 翻譯成 the good things to come,或者要來的美事,就是舊約所預表的,現在成為事實了。NIV 就更直接,翻成 the good things that are now already here,或者說現在已經來到的美事。

神的兒子已經來到地上,已經照著神的旨意過完了一個完全的為人生活,並且在十字架上完成了救贖的大功,並且三日後從死裏復活、升天,已經做了舊約所預表美事的大祭司,也就是那更美之約的中保,這些都是已經成就的事,耶穌基督今天是那美事的大祭司。

基督已經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,這是在天上的真帳幕。更大,不是尺寸的大,聖經並沒有明白的告訴我們天上帳幕的尺寸,這是指功效更大。地上的帳幕只是為著以色列人,而天上的帳幕是為著所有蒙恩得救的人。因此它是更大,同時它也是更全備,因為天上的帳幕解決了地上帳幕的缺欠,它能夠完全處理人的難處,並且把人帶到神面前。

這天上的真帳幕不是人手所造的,在希伯來書 8:2 節就告訴我們,這帳幕 是主親自支搭的。這帳幕不是屬乎這個世界的,而是屬天的,不能玷污的, 不能朽壞的,又沒有幔子阻隔,並且有基督作為大祭司在天上的真帳幕做執 事,祂能夠把每一個屬於祂的人都帶到父面前。

## 第 12 節:「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,乃用自己的血,只一次進入聖所,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」

地上帳幕的大祭司要先用公牛的血為自己贖罪,再用山羊的血為百姓贖罪,他才能夠一年一次在贖罪日那一天進入至聖所,來到施恩座前與神相會。這些祭牲的血只有一年的有效期,一直到下一個贖罪日。但是基督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,而是用祂自己的血。地上的大祭司沒有一個人夠資格用自己的血為百姓贖罪,因為他自己也有罪,而罪的工價就是死。只有一個無罪的完全人才有資格獻上自己,為別人贖罪。

祭牲的血自然也不能夠為人贖罪,因為祭牲的生命與人的生命不對等。因此祭牲的血只是表樣,只能夠暫時遮罪。但是這些即使是作為表樣的祭牲,也需要經過小心的檢驗,證明它沒有任何瑕疵,才能夠被獻為祭。耶穌基督在上十字架之前,也是經過一樣詳細的檢驗,祂在猶太公會接受了三次的審判,後來又在羅馬的法庭接受了三次的審判,最後羅馬的巡撫本丟彼拉多就宣判查不出這人有什麼罪。這證明了耶穌基督夠資格獻上自己為別人贖罪。

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捨命流血之後,只一次進入至聖所,就成就了永遠贖罪的事。照著利未記 16: 14-15 節,我們看到,在贖罪日那一天,大祭司要先宰殺公牛犢為自己贖罪,之後他要帶著公牛犢的血進入至聖所,彈血七次在施恩座上。照樣的,他還要宰殺為百姓贖罪的公山羊,也要彈血七次在施恩座上,這才完成贖罪之禮。

在這裏,希伯來書的作者暗示基督也是一樣,在十字架上就預表是在祭壇上,基督捨命並且流血,祂還必須把這血帶入天上的真帳幕。三日之後,基督復活升天,進入了天上的真帳幕,蒙神悅納,這才完成了一次永遠的贖罪之事。也就是說,在主耶穌基督復活那一天的清晨,祂已經隱秘地升天,好成就贖罪的事情。這也說明了在基督復活的清晨,當祂向馬利亞顯現的時候,在約翰福音 20:17 節,「耶穌說:不要摸我,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。你往我弟兄那裡去,告訴他們說,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,也是你們的父,見我的神,也是你們的神。」所以耶穌基督應該是跟馬利亞說完話之後,就立即升天,進入了天上的真帳幕,好像舊約的大祭司把祭牲的血帶到至聖所一樣。耶穌基督是用自己的血,不僅在十字架上完成替代的死,並且還在復活之後升天進入天上的真帳幕。基督是那初熟的麥子,升天把自己獻給神,並且蒙神悅納,這才成就了一次永遠的救贖。

## 第 13 節: 「若山羊和公牛的血,並母牛犢的灰,灑在不潔的人身上,尚且叫人成聖,身體潔淨,」

在基督還沒有到地上盡職之前,神先設立了祭司和獻祭的條例來處理人誤犯的罪。利未記第 4 章就記載了贖罪祭的各種條例,是按照犯罪之人的身份和罪所造成的影響,人需要獻上價值不等的祭牲作為贖罪祭。價值最高的是公牛犢,其次是公山羊,再其次是母山羊。

如果是受賣的祭司誤犯了罪,照著利未記 4:3 節,他就要獻上公牛犢為贖罪祭;如果是全會眾都誤犯了罪,照著利未記 4:13-15 節,就要由長老代表獻上公牛犢為贖罪祭,因為這是全會眾都犯了罪,因此也要獻上價值最高的公牛犢為贖罪祭;如果是官長誤犯的罪,照著利未記 4:22-23 節,就要獻上公山羊為贖罪祭;如果是百姓誤犯了罪,照著利未記 4:27-28 節,就要獻上母山羊為贖罪祭。

因此希伯來書作者就說,山羊和公羊的血灑在不潔的人身上,尚且能叫人成聖,這是因為誤犯的罪暫時被祭牲的血遮蓋了。作者在這裏還提到了母牛犢的灰,這是記在民數記 19:1-10 節。神曉諭摩西和亞倫要取一隻沒有殘疾,未曾負軛,純紅色的母牛,要宰殺在營外,並且燒成灰。燒的時候要加入香柏木、牛膝草和朱紅色線。香柏木是表徵基督堅剛的人性,牛膝草是表徵基督的降卑,朱紅色線是表徵基督的救贖。紅母牛燒成灰之後,要把灰收集起來,製作成除污穢的水,這能夠使沾染污穢的人重新得著潔淨。作者特別提到,母牛犢的灰尚且能夠使人得著潔淨,這些都是舊約的表樣,為了要帶出下一節的論述。

## 第 14 節: 「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,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,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,除去你們的死行,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?」

這一節很豐富,也很重要,盼望聖徒們都能夠把它背下來。上半節說出基督如何獻上自己,下半節說出祂的血為我們成就的事。「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,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」,這裏有基督,有永遠的靈,就是聖靈,還有神,說出這救贖的大功是藉著聖子、聖靈和聖父的商議計劃和運作而成就的。

聖靈特別被稱為永遠的靈,就是要表明在永遠裏,三一神就已經定意和計劃 這救贖的事,不是在人犯罪之後,神才制定的補救辦法。因此在啟示錄 13: 8 節就稱基督是那創世以來被殺的羔羊。既然是在永遠裏就已經計劃的救贖, 這救贖的功效也就是永遠的。三一神定意計劃之後,基督就照著既定的計劃, 藉著永遠的靈執行神的計劃。

那在基督的一生中,祂怎麼樣藉著永遠的靈來執行救贖計劃呢?這可以包括下面八個點,第一,基督是由聖靈懷孕;第二,基督是生下來就有聖靈的內住,成為名副其實的以馬內利;第三,基督是隨著聖靈生活行事,以至於一生中沒有犯過一個罪;第四,基督三十歲那年開始盡職,祂先受施洗約翰的洗禮,那時有聖靈仿佛鴿子降下,這是基督接受聖靈的膏抹和任命,這時候祂開始盡職;第五,基督在盡職的三年半中,祂藉著聖靈傳道、趕鬼、醫病;第六,基督照著既定的計劃被釘死、埋葬,祂藉著聖靈到陰間去向挪亞時代的人傳道;第七,聖靈使祂從死裏復活;第八,基督復活之後升天,又藉著聖靈把自己無瑕無疵的獻給父神。

基督藉著永遠的靈把自己獻給神, 祂為我們完成了四面的救恩。基督在十字架上代替我們承受了罪的刑罰,這是代替的救恩,這是第一面;之後,基督

藉著永遠的靈進入了天上的聖所,就像在舊約的表樣中,大祭司帶著祭牲的血,把血灑在施恩座上,基督是用自己的血在天上的施恩座挽回了我們,這是挽回的救恩,也是第二面的救恩;從基督那一面是挽回,從我們這一面就是得著救贖,不僅是罪得著赦免,並且還蒙神悅納,這是救贖的恩典,這是第三面;得著救贖的恩典之後,在我們主觀的經歷中,就是我們的良心被基督的血洗淨了,和合版翻成「洗淨你們的心」,心這個字照著原文應該是良心,當我們的良心被基督的血洗淨了,就不再有虧欠,我們就能夠來親近父神,我們也就與神和好了,這是和好的救恩,這是第四面的救恩。

接著和合本翻成「除去你們的死行」,原文這個詞是修飾良心的,死行就是犯罪的行為帶下來靈性的死亡。當人犯罪之後,就使得良心有虧欠,而良心是靈與魂之間的通道,良心被阻塞之後,靈裏面各樣的供應就無法達到人的魂,以至於人的魂就被肉體的邪情私慾牽著走,使得整個人就墮入黑暗裏。基督已經完成了救贖,不僅在十字架上的代死,也在天上聖所的施恩座上挽回。我們也接受了那一次永遠的救贖,並且與神和好了。但是對於每一個死行所帶來的良心的虧欠,還是需要經過我們的認罪和取用基督的寶血,才能夠洗淨我們的良心。

當靈與魂之間的良心的通道暢通了,靈的供應就能夠達到我們的魂,我們的魂就復甦了,我們的心思、情感、意志就恢復了與聖靈之間的交通。我們會喜愛與聖靈的交通,我們能夠明白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,我們也決定順服聖靈的帶領,就是來事奉那永生神,這是人活著最崇高最榮耀的目的,就是來事奉那永遠活著的三一神。我們經歷了基督所帶來四重的救恩,我們就應該對基督有一個回應,就是起來事奉永生神。地上沒有任何事比這一件事更有價值,也沒有任何一件事比這一件事更榮耀。

對於事奉三一神,我們一定要有一個正確的觀念。神不是要我們每一個人放下自己的工作,全時間來服事神,那是神特別的呼召。如果不是神的呼召,你自己要來全時間的服事神,說句不客氣的話,神也不見得要。在神永遠的旨意中,我們每個人的一生,祂都已經為我們算好。我們跟隨聖靈的帶領,該讀書就讀書,該工作就工作,這些都是生活中的一部分。

更重要的是,我們蒙了基督的四重救恩,我們也要起來事奉神,就留在我們本來的身份和地位中起來事奉永生神。正常的心態是,每一個聖徒都要來事奉神,尤其在你帶職的過程中,你也在教會中學習事奉,直到有一天你的服事占據你太多的時間,以至於你不能夠繼續帶職,那時候要來求問神,如果有神的呼召,你才放下工作全時間來事奉神。

照著我個人的經歷,如果你一直帶職事奉,時候到了,你會很清楚神的呼召和聖靈的帶領。那時,你能夠開始全職不支薪的事奉,你能夠很自由地照著你的負擔,跟隨聖靈的帶領來服事神,完成神在你身上的托付,這是非常美好的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:主啊,我們是何等地感謝你,你照著永遠的靈,將自己無瑕無疵的獻給神,在十字架上為我們代死,在天上聖所的施恩座為我們挽回,在我們身上成就了救贖的事,也讓我們與父神和好。這麼偉大的恩典居然臨到我們這般不配的人身上。我們應該有的回應是起來事奉永生神,幫助我在每天的生活中都願意接受裝備,讀經、禱告,讓我更能夠明白神的旨意,藉著在教會中的事奉,能夠顯明我的恩賜。當神來呼召的時候,就能回應說,我預備好了,我在這裏。在這個過程中有你的恩典和憐憫不離開我,在我身上成就你的美意,祝福我每天的生活。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